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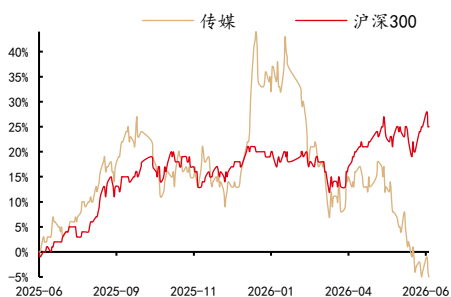
行业投资评级

强于大市|维持

行业基本情况

收盘点位	674.74
52周最高	1021.75
52周最低	674.74

行业相对指数表现（相对值）



资料来源：聚源，中邮证券研究所

研究所

分析师: 王晓萱
SAC 登记编号: S1340522080005
Email: wangxiaoxuan@cnpsec.com
分析师: 王思
SAC 登记编号: S1340525080002
Email: wangsi1@cnpsec.com

近期研究报告

《世界模型技术持续突破，关注游戏、影视应用进展》 - 2026.06.17

字节 Seedance 2.5 将发布，多模态视频生成进入商业化兑现期

● 事件

字节持续迭代视频生成模型，Seedance 2.5 预计 7 月发布。6 月，火山引擎在 FORCE 原动力大会上更新豆包视频生成模型 Seedance 2，重点强化视频生成质量、清晰度和可控性；同时，火山引擎公布新一代视频生成模型 Seedance 2.5，并预计于 7 月正式发布。此次更新延续了字节在多模态大模型领域的高频迭代节奏，也进一步强化其在 AI 视频生成赛道的产业存在感。

● 投资要点

Seedance 2 提升专业视频生成能力，Seedance 2.5 进一步强化长时长、多参考和可控编辑。Seedance 2 本次更新的核心在于提升视频生成的画面质量和商用适配能力，包括原生 4K 视频生成等能力，有望更好满足广告营销、短剧制作、影视预演、内容素材生产等场景对于画面精度和交付质量的要求。Seedance 2.5 的亮点则在于支持更长时长视频生成、多模态参考素材导入以及更强的视频编辑与一致性控制能力，使 AI 视频生成从“单次生成素材”进一步走向“可控生产流程”，有望提升内容生产的稳定性和商业可用性。

火山引擎上调 MaaS 收入目标，核心支撑来自 Seedance 系列的商业化验证。据 36 氪报道，Seedance 2.0 单月营收已超 10 亿元，火山引擎已将全年 MaaS 业务营收目标提升至 150 亿元，较 2025 年底 100 亿的目标明显上调，为 2025 年实际营收的十倍，我们认为其背后关键在于 Seedance 系列视频模型的商业化进展。我们认为，Seedance 2 已在短剧、营销、内容生成等场景中验证付费需求，Seedance 2.5 若进一步提升长视频生成、可控编辑和企业级交付能力，有望继续打开模型调用、企业订阅、内容工具链和行业解决方案的变现空间。总体而言，多模态大模型已经从“降本增效工具”进入“商业化兑现关键节点”，视频生成能力正成为模型厂商 MaaS 收入增长的重要抓手。

● 投资建议

建议关注模型方与版权内容方两条投资主线。一方面，模型方及 AI 应用生态公司有望受益于多模态模型调用量提升和企业级 MaaS 商业化加速，建议关注智谱、MiniMax、昆仑万维、科大讯飞等具备模型能力、应用入口或生态资源的公司；另一方面，IP 版权方和内容方有望受益于 AI 视频生成对于高质量、可授权内容资产的需求提升，多模态生成的规模化应用需要文学 IP、影视素材、短剧内容、动画形象和版权库作为支撑，建议关注中文在线、捷成股份、掌阅科技、上海电影、华策影视等具备版权储备、内容运营和 IP 变现能力的公司。

● 风险提示：

多模态技术发展不及预期、版权纠纷风险、多模态商业模式不及预期等。

中邮证券投资评级说明

投资评级标准	类型	评级	说明
报告中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 报告发布日后的 6 个月内的相对市场表现，即报告发布日后的 6 个月内的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可转债价格）的涨跌幅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基准指数的涨跌幅。 市场基准指数的选取：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为基准；可转债市场以中信标普可转债指数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国市场以标普 500 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股票评级	买入	预期个股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20%以上
		增持	预期个股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0%与 20%之间
		中性	预期个股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与 10%之间
		回避	预期个股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以下
	行业评级	强于大市	预期行业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0%以上
		中性	预期行业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与 10%之间
		弱于大市	预期行业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以下
	可转债评级	推荐	预期可转债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0%以上
		谨慎推荐	预期可转债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5%与 10%之间
		中性	预期可转债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5%与 5%之间
		回避	预期可转债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5%以下

分析师声明

撰写此报告的分析师（一人或多人）承诺本机构、本人以及财产利害关系人与所评价或推荐的证券无利害关系。

本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我们认为可靠的目前已公开的信息，并通过独立判断并得出结论，力求独立、客观、公平，报告结论不受本公司其他部门和人员以及证券发行人、上市公司、基金公司、证券资产管理公司、特定客户等利益相关方的干涉和影响，特此声明。

免责声明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邮证券”）具备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开展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资格。

本报告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或者我们认为可靠的资料，我们力求但不保证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报告内容仅供参考，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观点不构成所涉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中邮证券不对因使用本报告的内容而导致的损失承担任何责任。客户不应以本报告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本报告做出决策。

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该等意见、评估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过往的表现亦不应作为日后表现的预示和担保。在不同时期，中邮证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

中邮证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者计划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其他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

《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于 2017 年 7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本报告仅供中邮证券签约客户使用，若您非中邮证券签约客户，为控制投资风险，请取消接收、订阅或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信息。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阅读或关注本报告中的内容而视其为签约客户。

本报告版权归中邮证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存在对本报告以任何形式进行翻版、修改、节选、复制、发布，或对本报告进行改编、汇编等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亦不得存在其他有损中邮证券商业性权益的任何情形。如经中邮证券授权后引用发布，需注明出处为中邮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或修改。

中邮证券对于本声明具有最终解释权。

公司简介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2 年 9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61.68 亿元人民币,是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绝对控股的证券类金融子公司,公司是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二大股东。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承销与保荐,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具备展业的各项资格。截至 2025 年 10 月底,公司在全国设有 58 家分支机构(含 29 家分公司、29 家营业部),1 家资产管理分公司和 1 家另类投资子公司。

中邮证券紧密依托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的雄厚实力,通过强化“自营+协同”发展模式,实现快速发展,当前服务的经纪客户已超过 260 万人。公司始终坚持诚信经营、践行金融为民,为社会大众提供全方位专业化的证券投资服务,努力成为员工自豪、股东放心、客户信赖、社会尊重的优秀企业,打造契合中国邮政资源禀赋和市场地位的特色精品券商。

中邮证券研究所

北京

邮箱: yanjiusuo@cnpsec.com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北甲地路 2 号院 6 甲 1 号, 玺萌大厦南塔

邮编: 100050

上海

邮箱: yanjiusuo@cnpsec.com

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80 号邮储银行大厦 3 楼

邮编: 200000

深圳

邮箱: yanjiusuo@cnpsec.com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9023 号国通大厦二楼

邮编: 518048